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A股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61号)等文件精神,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积极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相关工作,具体措施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精神,公司已在2015年7月9日停牌,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该计划主要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取得股票,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参加对象为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管理人员。

二、继续完善公司治理,改善公司经营管理。加快公司产业升级战略的实施,通过并购,实现外延式扩张;并通过提升管理水平,实现内生增长,促进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三、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与投资者的交流与互信,向市场展示一个诚信、真实的上市公司形象。

特此公告。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登网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cp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1)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本所新股东申办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

①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称为“密码服务”;

②“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

③“申购数量”项填写大于等于1的整数。

申报服务密码成功后,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办。

22数字证书身份认证
数字证书是由“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以下简称“认证中心”)签发的电子身份证件。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http://cas.s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注销等业务。

3、投资者根据获得的服务密码领购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cp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cp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

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六、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邱九辉

证券事务代表:潘明

电话:0513-8077 6888

传真:0513-8077 6886

邮箱:226009

电子邮箱:stock@geon-china.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水路6号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1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致: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委 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

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章之日起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说明:

(注:①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栏内打“√”,做出投票表示;②委托人未作任

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公司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章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地址:受托人地址: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2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15年7月23日(星期一)下午16: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7月26日至2015年7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7日15:00至2015年7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22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水路6号公司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

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东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

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15年7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

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5,900万元担保的议案》

议案有关内容请参见2015年7月1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7月2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

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监事长、总经理;

4.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时间:2015年7月23日(星期一)下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水路6号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

注明“股东大会议事”字样。

5.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原

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

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

传真或亲自送达本公司的时间为:

五、网络投票的资格条件及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时间

2015年7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

务操作。

3.投票代码:362722;投票简称:金轮投票。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722;

(3)输入买卖申报价格,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拟申报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其中1.00元

表示支持议案,0.00元表示反对,0.01元表示弃权。

5.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

传真或亲自送达本公司的时间为:

六、其他事项

1.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1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水路6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7月23日(星期一)下午16:00。

4.会议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邱九辉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邱九辉

证券事务代表:潘明

电话:0513-8077 6888

传真:0513-8077 6886

电子邮箱:226009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水路6号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5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建立长效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员工工作的积极性,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研究推出员工持股计划,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为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公司将启动员工持股计划的可行性讨论及员工

意见的征求工作。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从推出到实施需要取得董事会、股东大

会的批准,需要一定的时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在此过程中,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面临着政策、利率、经济周期、流动性等诸多不确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15-035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国内证券市场出现剧烈波动,投资信心接连受挫,上市公司市值大幅缩水。面对当前股市的非理性下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声明如下:

一、控股股东沈祥、骆莲琴、嘉兴市友邦电器有限公司严格遵守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关于所持股票自愿锁定三年的承诺,即在2017年1月27日前不转让所持股份。

2.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择机进行股权激励或者进行员工持股计划。

3.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发起人股

东,计划自2015年7月11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

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届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